約翰福音要道略解 第四十八講

請打開《約翰福音》，我們還要讀第六章第 5 到 14 節，「**耶穌舉目看見許多人來，就對腓力說：『我們從哪裏買餅叫這些人吃呢？』祂說這話是要試驗腓力，祂自己原知道要怎樣行。腓力回答說：『就是二十兩銀子的餅，叫他們各人吃一點，也是不夠的。』有一個門徒，就是西門彼得的兄弟安得烈，對耶穌說：『在這裏有一個孩童，帶著五個大麥餅、兩條魚，只是分給這許多人，還算什麼呢？』耶穌說：『你們叫眾人坐下。』原來那地方的草多，眾人就坐下，數目約有五千。耶穌拿起餅來祝謝了，就分給那坐著的人，分魚也是這樣，都隨著他們所要的。他們吃飽了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『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，免得有糟蹋的。』他們便將那五個大麥餅的零碎，就是眾人吃了剩下的，收拾起來，裝滿了十二個籃子。眾人看見耶穌所行的神蹟，就說：『這真是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。』**」

我們還要接著查這一段經文，「聖經的讀法」我們在上一個節目裏已經詳細說明了，現在要講到「聖經的查法」。第六章這一段正好給我們一個借鑑，給我們一個啟導的作用，可以啟發我們、指導我們。為什麼說這一段是一個很好的查經範例呢？因為四本福音書都有這個故事的記載。四福音書每一卷都記載了五餅二魚的故事，但記得大同小異，大概的情形說得都是相同的，其中有許多小的分別。但這些小地方的不同，是互相補充的。

神說話的方式

因為聖經這本書的寫法是很特別的，因為聖經是 神所默示的（提後三 16）。神向人說話

的方式，在聖經裏有一個特別的提示，就是在以賽亞書第廿八章所說的。我們查經一定要遵從這個原則，否則你對聖經就不能懂、不能深入、不能透徹，你也找不出其中隱藏的靈意。我們看以賽亞書第廿八章第 10 節，這就是 神說話的方式，「**祂竟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、律上加律、例上加例，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。**」我們讀了第 10 節，可能還是不太懂得這到底是什麼意思？到第 13 節就有說明了，「**所以耶和華向他們說的話是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、律上加律、例上加例，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……**」原來這是耶和華向猶太人說話的一個方式，祂不是一次說完、乃是慢慢加上去的。

正像小孩子在學校裏讀書，不能一下子把大學的課程統統教給他。若是這樣，他根本永遠不會懂。那麼，對於小學生要怎麼樣講呢？要怎麼辦呢？加、減、乘、除，小數點、代數，開方、微積分……要一步一步地加上來。數學也是一樣，你不能一下子就一起加上來，你要「**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**」。神對於祂的兒女也是一樣，祂不是一下子就給你很深、高得不得了的道理，祂是慢慢加上來的。就好像學舉重一樣，先舉五十公斤、五十五公斤、六十、七十、八十……是慢慢往上加的，不是一下子就給他五百或者一百五十公斤，那根本拿不動、提也提不起來。他要練，要一點一點地練達，才能夠進到那個地步。所以 神給我們的啟示也是如此。並且，除了一點一點地往上加以外，還有一個很特別的地方，就是聖經有時候是在這一卷書寫一點、在那一卷書寫一點，有時候在前邊的這段話裏有一點，有時候在後邊的那段話有一個點，這叫「**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**」。這是 神說話的方式。

猶太人就不懂這個原則，猶太人認為聖經就是用平排直敘的方法，他們不懂聖靈啟示的方法。所以，底下就發生了一個問題。我們假如不懂這個原則，我們也會發生這個問題，「……**以**

致他們前行仰面跌倒，而且跌碎，並陷入網羅被纏住。」（賽廿八13）他們就被聖經纏住了，他們怎麼也弄不清楚 神的話，反而越弄越糊塗。假如，我們不懂查經的方法，我們對聖經也會陷入網羅被纏住。親愛的弟兄姐妹，這是非常要緊的。

以五餅二魚的故事作為查經範例

那麼，我們就用約翰福音第六章作一個查經的範例，用它簡單地來解釋一下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約翰福音第六章五餅二魚的故事，在四福音裏都有記載，但在這些記載裏有些地方是有一點出入的。由此，我們就可以看出 神啟示的奧妙，就是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，而且是一點點地加上去的。

我要還作一個說明，大家不知道有沒有學過油畫，國畫也可以。畫畫上顏色是有學問的，不是你想上哪一個顏色，就上哪一個顏色，若是那樣就糟糕了。你要怎麼樣呢？你先要在一張畫布上上底色。你要有計劃，先拿筆勾一個輪廓、畫出底稿，先安排位置、佈局；等弄好以後，你就有一個概念了。或者你有一張稿紙放在邊上。但你上顏色的時候就不同了，因為你要把畫顯出來，還有遠、近、光、暗、角度的不同。這不是一個平面的東西，要畫出一副有深度、有立體感的畫來。你不能一上去就塗，要先有底色，然後有第二層、第三層……畫筆上沾的每一種顏色都一點一點地加上去。好的畫家就是這裏點一下、那裏點兩下，然後又在這裏畫兩筆、在那裏畫兩筆，就是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，畫東、畫西……等他都畫完了，各種顏色一點一點都加上去了，就好像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，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……這一幅油畫就出來了。連樹上的疤都畫出來了、深淺都畫出來了，連太陽光從哪邊照出來，哪邊陰、哪邊暗都能看出來，連人物的動作都

可以看出來。所以，好的畫家真是一點點往上加的。那麼，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，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，就跟畫畫一樣。神藉著聖經向我們說話，就是用這個方法。你讀了約翰福音第六章五餅二魚的故事，你再對照四福音，馬太、馬可、路加所記載五餅二魚的故事，你只要打開一讀，就會看見「**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、律上加律、例上加例，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**」，然後就成為一幅完整的、非常清楚的、帶色彩的圖畫。聖經就是這樣。

我們現在來試一試，我們先看《馬太福音》中五餅二魚的故事是怎麼記的，因為四卷書裏通通都有這個故事，就很好辦了。我們看記載在馬太福音第十四章的這段話，我們先看第12節，這段話有前因、有後果，「**約翰的門徒來，把屍首領去埋葬了，就去告訴耶穌。**」（太十四12）大家注意這件事的起因是施洗約翰被希律殺了頭，因著希羅底女兒的要求，他就殺了約翰。之後約翰的門徒把他埋了，就去告訴耶穌，「**耶穌聽見了**（耶穌聽到這個消息），**就上船從那裏獨自退到野地裏去。眾人聽見……**」（太十四13）耶穌聽見約翰被殺，祂就退到曠野去。祂的反應是去為這件事情在 神面前好好地思想。那麼，很多的人聽見耶穌到野地裏去了，「……**就從各城裏步行跟隨祂。**」（太十四13）

我們看約翰福音第六章說，「**耶穌渡過加利利海，就是提比哩亞海。**」（約六1）在加利利有一個很大的湖，這湖本來的名字叫「革尼撒勒湖」，他們又把它叫作「提比哩亞海」，因為湖太大了，他們就用海來形容，也叫作「加利利海」，其實是一個湖。在這地方圍著湖邊有好多城市、小城，像拿撒勒、迦百農都在邊上。所以，耶穌就渡過這海，到了一座城（等一下我們要看這地方具體是在哪裏）。「**眾人聽見，就從各城裏步行跟隨祂**」（太十四13），他們就從湖邊趕了去，「**耶穌出來，見有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，治好了他們的病人。**」（太十四14）這在

《約翰福音》就沒有描寫，只說「**耶穌舉目看見許多人來**」（約六5）；但在《馬太福音》就記了。這就是「**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**」，《約翰福音》沒記的，《馬太福音》就記了。「**耶穌出來，見有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，治好了他們的病人。**」（太十四14）耶穌給他們醫病。

「**天將晚的時候……**」（太十四15）《約翰福音》沒有講到「**天將晚的時候**」，只說到要去買餅，對不對？但這裏說「**天將晚**」就把時間說出來了。等一下我們再看其他兩卷書就更有趣了，就描寫「**天將晚**」是什麼時候？是日頭平西的時候，等一下我們會再念到。「**天將晚的時候，門徒進前來說：『這是野地，時候已經過了，請叫眾人散開，他們好往村子裏去，自己買吃的。』**」（太十四15）這在《約翰福音》沒有記，其他兩本福音書都記了。門徒看見有很多人圍在那裏、圍著耶穌聽祂講道，祂又醫治他們的病人（這裏《馬太福音》也沒有提到「講道」，等一下我們還會看到「講道」的事）。那麼，耶穌怎麼說呢？「**耶穌說：『不用他們去，你們給他們吃吧！』**」（太十四16）耶穌出了一個難題，說「不用他們去，這裏是野地，沒有幾個村莊，這麼多人去也找不到吃的，你們給他們吃吧！」門徒一看，這不得了。「**門徒說：『我們這裏只有五個餅、兩條魚。』**」（太十四17）這當中還有插進來的一段話沒有寫，就是耶穌對腓利說，「**『我們從哪裏買餅叫這些人吃呢？』祂說這話是要試驗腓力，祂自己原知道要怎樣行。**」（約六5～6）所以，主耶穌對腓力說，「你們去買餅給他們吃。」這在《馬太福音》沒有記，《約翰福音》就作了補充，這就是「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」。「**腓力回答說，『就是買二十兩銀子的餅……也是不夠的。』**」（約六7）這裏《馬太福音》也沒有記，《約翰福音》卻有記。

我們再看，「**耶穌說：『拿過來給我。』於是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……**」（太十四18～

19）《約翰福音》就說「**原來那地方的草多**」（約六10），這裏只說是「在草地上」。弟兄姊妹，你注意另外一處就說是「**青草地**」（可六39），草是綠的。太陽平西（路九12），日頭是紅的，是在黃昏的時候、在「**天將晚**」的時候（太十四15），在一座城的外面，等我們慢慢再看，就知道具體是哪裏了。底下就是分魚分餅的故事了。不過這裏還有一件事，說「**吃的人，除了婦女孩子，約有五千。**」（太十四21）《約翰福音》只說「**數目約有五千**」（約六10），「**除了婦人孩子**」只在《馬太福音》裏有記載。你看，這就互相補充，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，就越來越明白了。

我們再看《馬可福音》第六章也記載了這個給五千人吃飽的故事，我們再往前念一點，這個地方很有趣，第30到31節，「**使徒聚集到耶穌那裏，將一切所作的事、所傳的道全告訴祂。祂就說：『你們來，同我暗暗地到曠野地方去歇一歇。』這是因為來往的人多，他們連吃飯也沒有功夫。**」耶穌為什麼要去到野地呢？本來祂是想去歇一歇。弟兄姊妹們，你看，這裏就把原因也說出來了。門徒除了把約翰被殺的事，他們把他埋葬了，還把他們所作的事、所傳的道都來告訴耶穌。「**他們就坐船**（因為他們太忙了，連吃飯都沒有功夫），**暗暗地往曠野地方去。眾人看見他們去，有許多認識他們的，就從各城步行，一同跑到那裏，比他們先趕到了。**」（可六32～33）因為革尼撒勒湖不大，他們就從那邊繞道跑過去。船在湖裏划，划過去的時間長，反而跑過去的速度快，他們就先到了。你看，聖經描寫得有多清楚！這是一點點加上去的，那邊沒有的、這邊有，這邊有的、那邊沒有，這就叫「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」。

我們再念下去，「**耶穌出來，見有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，於是開口教訓他們許多道理。**」（可六34）《馬太福音》、《約翰福音》都沒有講到這些，

只講憐憫、醫治他們的病人（太十四 14），沒有說到給他們講了許多道理；耶穌就在那裏講道。「**天已經晚了，門徒進前來，說：『這是野地，天已經晚了，請叫眾人散開，他們好往四面鄉村裏去，自己買什麼吃。』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給他們吃吧！』門徒說：『我們可以去買二十兩銀子的餅給他們吃嗎？』**」（可六 35～37）這裏只說「門徒說」，那麼是誰呢？是腓力回答的。「**耶穌說：『你們有多少餅，可以去看看。』他們知道了……**」（可六 38）各位，你注意，他們也不是一下子就知道這小孩子有五個餅、兩條魚，而是耶穌說「你們去看看」，他們去看了，才說「這裏有個小孩，有五個餅、兩條魚」，他們就拿來了。

這裏第 39 到 40 節兩處聖經就說到，為什麼我們一看就知道有五千人呢？這裏又有一個原因，所以，聖經是沒有漏洞的。怎麼說的呢？「**耶穌吩咐他們，叫眾人一幫一幫地坐在青草地上**（不光是草多、草厚，還是青草地、是綠油油的青草。）**眾人就一排一排地坐下，有一百一排的，有五十一排的。**」（可六 39～40）所以，各位想想看，這些人是排好隊坐下來的，所以不用點數目，一看就知道。但這裏還有一個分別，我們再看下邊還有一句話，第 44 節，「**吃餅的男人共有五千。**」（可六 44）這五千是男人的數目。大家還記得《馬太福音》寫到「**除了孩子婦人，約有五千**」（太十四 21），《約翰福音》只寫「**數目約有五千**」（約六 10），這裏乾脆直說「男人」，所以，你看聖經是沒有矛盾的，完全是彼此補充的。

好了，我們再看《路加福音》就更有趣了，把在哪一個地方都弄清楚了，所以，聖經是互相補充、彼此補充，逐漸加上去的。我們看《路加福音》，耶穌叫五千人吃飽，祂從哪裏來呢？祂怎麼樣到了那座城呢？這裏又記得更清楚一點，又補充了一些讓我們更明白的事。我們看路加福音第九章第 10 節，「**使徒回來，將所作的事告訴耶穌。耶穌就帶他們暗暗地離開那裏，往一座**

城去，那城名叫伯賽大。但眾人知道了，就跟著祂去。耶穌便接待他們，對他們講論神國的道，醫治那些需醫的人。日頭快要平西……」（路九10～12）各位，這裏又補充了許多話，這些補充很要緊，祂要到哪裏去呢？到伯賽大城外的一個山坡上。因為耶穌忙得沒有功夫吃飯，就帶他們到那裏去歇一歇。這時候，有好多人就從各個地方也趕過去了。耶穌是坐船，他們是用跑的。這裏還說，「**日頭快要平西**」（路九12），還沒有完全落下去，是快要落下去、是黃昏的時候。

所以，弟兄姊妹們，你把這四本福音書對起來，就能看出一副完滿的圖畫，是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，一點一點加上去的，這裏寫一點、那裏寫一點。等你把這四卷書都讀完了，一幅完整無缺的圖畫就出來了。在伯賽大城外的一個山坡，青草很厚、很多，耶穌站在山上講道，有很多人來聽祂講道；就在天將晚、日頭快要平西的時候。那麼，怎麼會有這麼多人跟著祂呢？《約翰福音》就說因為逾越節近了（約六4），所以，有很多人休假，男人更多。像這些信息都是一點一點加上去的。這是查經的一個好方法，「**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、律上加律、例上加例，這裏一點、那裏一點**」，都互相補充起來了，所以，查經就是要這樣。我們就讀到這裏。